

河南省 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及招标文件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编写

河南人民出版社

河南省 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及招标文件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编写

河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河南省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资格预审及招标文件/河南省
省交通运输厅编写.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9.9
ISBN 978-7-215-06920-6

I. 河… II. 河… III. 道路工程—工程施工—招标—文
件—河南省 IV. U415.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89098 号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450002 电话:65788036)

新华书店经销 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16 印张 10.5

字数 200 千字

2009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8.00 元

关于进一步加强河南省公路工程施工 招标投标管理工作的若干规定

豫交工[2009]12号

各省辖市交通局,厅直有关单位,各高速公路建设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河南省公路施工招标投标管理,规范市场秩序,维护市场公平,建立市场诚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标准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和〈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试行规定》(九部委2007年56号令),结合我省实际,特制定本规定,请遵照执行。

一、资格预审评审分合格制和有限数量制。合格制即符合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审查标准的申请人均应通过资格预审;有限数量制即审查委员会依据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和程序,对通过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量化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其数量不超过资格预审文件的相关规定。我省公路工程招标资格预审一般应当采用合格制。对技术复杂、施工难度大的工程项目,必须经过相应管理权限的交通主管部门批准后可使用有限数量制。有限数量制评审办法按照交通运输部有关规定执行。

二、招标人应当根据招标工程的特点,按照《河南省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合格制)》和《河南省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和规定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

三、招标人应当在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中单列否决性条款。否决性条款是指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不予受理投标、无效标、废标等否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有效性的条款。否决性条款应当明确,易于判断,不可含有“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可接受的条件”等评审专家难以界定的条款。

除单列的否决性条款外,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其他条款和要求均不得作为不予通过审查或废标的依据。招标人如在补遗书中增加否决性条款,应当重新单列完整的否决

性条款并发给所有投标人。

四、简化资格审查内容。招标人按照工程需要的关键因素设置资格条件,不得随意设置对质量、安全没有实质性影响的合同条款,要求的人员、设备等强制性标准(最低标准)不得超出工程实际需要。

投标人需承诺,中标后人员、设备不低于强制性标准(最低标准),承诺书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代表签署。资格预审时不对人员、设备详细内容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评审。招标文件中应明示对未按承诺要求进场的中标人的详细违约责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进行合同谈判时,招标人对人员、设备进行确认。

五、对于我省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等级 AA 级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应要求,并承诺人员、设备投入满足强制性标准(最低标准)的,可直接通过资格预审。

六、资格预审评审由招标人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委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委员会专家从规定的专家库随机抽取。

七、招标人应将未通过资格预审投标人的详细原因在资格预审文件载明的媒介进行公示,同时公示通过资格预审的潜在投标人及其承诺投入的人员和业绩的相关信息,公示期 10 天。招标人应同时公布监督部门的投诉电话和传真,投标人如有异议,应当在公示期内提出书面投诉。

对在公示期内的投诉,受理部门应及时调查,经审查属实的,依据有关规定,对不符合资格预审条件的单位取消其投标资格,已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但不影响其他中标候选人的排序。对超出公示期的投诉,不影响项目资格预审和评标结果,对投诉情况经查属实的,将按照信用评价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被投诉人进行相应处罚。对恶意虚假投诉的投标人,交通行政主管部门将降低其信用评价等级。

八、招标人应开标前 5 天公布各标段(合同)的招标人报价,及开标现场调整系数范围。调整系数共 51 个,从(-3%)至(+2%)以 0.1% 为基数递增。招标人报价应由招标人组织两家以上单位独立编制,相互复核,合理确定。国有投资项目的招标人报价需经厅定额站审查后再公布。投标人对招标人公布的报价有异议的,应在公布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提出,招标人应及时进行核实。

招标人在公布报价的同时,应公布主要材料价格和清单单价作为参考,作为合同谈判时确定投标人不平衡报价的依据。

九、路面工程招标在缺陷责任期(通车后 2 年)结束之后,再增加 3 年路面养护期,由原路面施工单位进行除日常保洁外的路面养护。招标人报价应包含 3 年养护期中每年的养护费用。路面养护期内的工作,以年度包干费用形式(公里/年)支付。

十、开标应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开标时,招标人应邀请所有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参加。评标由招标人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委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专家从规定的专家库随机抽取。

十一、评标办法采用省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公路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豫交工[2004]205号)和《关于改进公路工程招标投标制度的通知》(豫交工[2006]32号)中规定的有限低价评标法,现场计算公布招标人优先接受的合理投标价范围。在此范围内的投标人,以信用评价等级最高的投标人为基准,投标人信用评价等级每低一个等级,增加其自身评标价的0.6%~1%(以进入合理投标价范围的投标人的最低报价为基准,投标报价小于等于1、2、3、4、5亿元时取1%、0.9%、0.8%、0.7%、0.6%,5亿元以上取0.6%)作为信用报价,最终评标价为评标价与信用报价之和。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和合同条件审查,并推荐1至3名中标候选人。

十二、建立评标专家信誉档案。评审专家在评标过程中评审不公正的情况一经查实将记入档案,信誉不好的专家视情形将受到通报、清除出评标专家库等处罚。

十三、本规定自发文之日起施行。各单位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现问题或有何建议,及时反馈厅工程管理处。

附件:1. 河南省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合格制)

2. 河南省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二〇〇九年三月五日

关于公路工程施工招标有关事宜的 补充通知

豫交工[2009]41号

各省辖市、扩权县(市)交通局,厅直属有关单位,各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公司:

2009年3月,省厅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河南省公路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工作的若干规定》(豫交工[2009]12号),针对公路工程施工招标出台了一些改革措施,对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市场起到积极作用。在执行过程中,多数项目招标人和评标专家能够遵守文件规定,认真开展招标工作。但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如个别项目的评审专家由于对文件精神理解不够,资格预审评审结果出现一定偏差等。为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工作,现将有关事宜补充规定如下:

一、严格按照否决性条款评审

《河南省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合格制)》中的资格审查办法列出了能够否决申请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全部条款。除此之外,资格预审文件中的其他条款和要求均不得作为不予通过审查的依据。各项目资格预审评审委员会在开始评审工作前,应认真研究否决性条款的内容。对于“小签不全”、“主要技术人员证件为复印件”等不在否决性条款之列的内容,不得作为不予通过的理由。申请人未通过资格评审的,评审委员会应写明所适用的否决性条款和详细原因。

二、保证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数量

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活动的意见》(豫政[2009]48号)的规定,为保证充分竞争,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不得少于5家。今后,公路工程施工招标如购买资格预审文件的投标人或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少于5家,招标人应重新发布资格预审公告。

三、加强对投标人资质真实性的审查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公路工程施工招标资格审查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09】123号)精神,各项目招标人应加强对投标人资质真实性的审查,防止持有伪造的资质证书或不具备资质许可权力部门发放的资质证书的单位购买资格预审文件。对于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或公路交通工程通信、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分项资质的,招标人出售资格预审文件时,应通过交通运输部网站政务公告“公路工程施工一级以上资质企业名录”(以下简称“名录”,“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启用后“名录”同时废止,招标人可查阅“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审核。对于在公告约定的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时间内未列入“名录”的投标人,不得购买资格预审文件。

四、增加对投标人信用等级资格的审查

2009年6月24日,省厅发布了《关于对河南省公路建设施工企业初次信用等级评价结果进行公布的通知》(豫交工【2009】33号),对参与我省公路建设的施工企业进行了信用等级评价。其中,有33家施工企业信用等级被评定为D级,该评价结果原则上每半年调整一次。根据《河南省公路建设市场从业单位及人员信用管理办法》精神,今后信用等级被评定为D级的施工企业不得购买资格预审文件,招标人应在资格预审公告中明示。

五、限定有限低价评标法有效报价范围

有限低价评标法根据开标现场抽取的招标人报价调整系数,计算出调整后的招标人报价后,应首先确定投标人的有效报价范围。介于调整后的招标人报价的105%(含105%)至80%(含80%)之间的投标人报价为有效报价,不在该范围的投标人报价,其投标文件作为废标处理,将不再参与以后的计算和评审。参与招标人标底价计算的投标人报价范围,由原来的“介于调整后招标人报价的110%(含110%)至80%(含80%)之间”,相应调整为“介于调整后招标人报价的105%(含105%)至80%(含80%)之间”。

六、明确路面养护期适用范围

省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河南省公路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工作的若干规定》(豫交工【2009】12号)第九条规定,路面工程招标在缺陷责任期(通车后两年)结束之后,再增加3年路面养护期,由原路面施工单位进行除日常保洁外的路面养护。该规定适用于高速公路工程路面施工招标,干线公路和农村公路工程路面施工招标可以参照执行。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三日

目 录

上 编

河南省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合格制)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3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23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25
第五章	项目建设概况	45

下 编

河南省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

第一卷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5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3
第三章	评标办法(有限低价评标法)	7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8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34

第二卷

第六章 图纸(另册) 137

第三卷

第七章 技术规范(另册) 141

第四卷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145

上 编

河南省公路工程标准施工
招标资格预审文件
(合格制)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①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_____ (项目名称) 已由_____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以_____ (批文名称及编号) 批准建设, 项目业主为_____, 建设资金来自_____ (资金来源), 出资比例为_____。现对该项目的修建及缺陷责任期内的质量修复进行国内竞争性公开招标, 现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 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及标段划分

_____ (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标段划分等)。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_____ 资质, _____ 业绩,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资格预审_____ (接受或不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_____。

3.3 各申请人可就上述标段中的_____ (具体数量) 个标段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3.4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 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 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提出资格预审申请。若出现上述情况, 先购买资格预审文件者为有效申请人。

3.5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河南省公路建设施工企业信用等级为 D 级的企业的申请。

^① 招标人可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对本章内容进行修改、补充和细化, 但应遵守《招标投标法》第 16 条和《资格预审公告发布暂行规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第 4 号令) 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请符合上述条件的申请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①每日上午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下午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北京时间,下同)持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法人代表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等证件(以上均为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到(购买地址)购买资格预审文件。

5.2 资格预审文件每份售价为____元,售后不退。^②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③,申请人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至____时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至_____。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资审保证金

申请人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前,应按申请人须知规定提交人民币____元的资审保证金。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招 标 人:_____	招 标 代 理 机 构: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邮 编: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① 资格预审文件的发售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② 每套资格预审文件的售价只计工本费,一般不超过1000元;

③ 自开始发售资格预审文件之日起至申请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止,不得少于14日。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网 址:_____

网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1.4	项目名称	
1.1.5	建设地点	
1.2.1	资金来源	
1.2.2	出资比例	
1.2.3	资金落实情况	
1.3.1	招标范围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_____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3.3	质量要求	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_____。
1.3.4	安全目标	安全目标：_____。

① (1)“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但务必做到与资格预审文件中其他章节的衔接,并不得与本章正文内容相抵触,否则抵触内容无效。

(2)“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附录表格同属“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内容,具有同等效力。

续上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4.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条件： 信誉要求： 业绩要求：见附录1 人员要求：见附录2 设备要求：见附录3 其他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但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_____家；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_____天前
2.2.2	招标人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_____天前
2.2.3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_____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3.1	招标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_____天前
2.3.2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后_____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3.1.1	申请人需补充的其他材料	
3.2.4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_____年_____
3.3.1	签字或盖章要求	逐页亲笔签署姓名(封面、扉页、目录和本页正文内容已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姓名的可不签署)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副本份数	_____份,另加1份电子文件(光盘或U盘)(如需要)_____
3.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要求	
3.4.1	资审保证金	资审保证金的金额： 资审保证金的形式： 资审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 递交资审保证金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